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IANT BIOGENE HOLDING CO., LTD

### 巨子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7)

### 2023年8月17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

巨子生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8月1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列載於2023年7月31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及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 <b>2023年購股權計劃</b> 」，其規則載於註有「A」字樣的文件，該文件已提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3年7月31日的通函(「 <b>通函</b> 」)，佔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股份總數的10%)，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一切有關措施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本公司董事可能認為就使2023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及實施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	585,133,840 (99.87%)	765,101 (0.13%)
2.	待第1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及採納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定義見通函，佔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股份總數的2%)。	585,133,840 (99.87%)	765,101 (0.13%)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批准及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b>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b> 」,其規則載於註有「B」字樣的文件,該文件已提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通函,佔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股份總數的10%),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一切有關措施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本公司董事可能認為就使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生效及實施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	585,133,840 (99.87%)	765,101 (0.13%)
4.	待第3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及採納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定義見通函,佔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股份總數的2%)。	585,133,840 (99.87%)	765,101 (0.13%)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形式獲得通過。
- (b)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95,000,0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995,000,000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31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h)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親身或線上)出席了本次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巨子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嚴建亞

中國西安市，2023年8月1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建亞先生、葉娟女士及方娟女士、非執行董事陳錦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進先生、單文華先生及黃斯穎女士。